

2020 年牡丹区牡丹研究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牡丹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推广，包括种苗生产、周年开花、无土盆栽、切花研究等技术支撑工作。

（二）承担牡丹种质资源收集与保护、新品种培育、生物技术研究等技术支撑工作。

（三）承担牡丹药品、牡丹保健品、牡丹食品、牡丹工艺品等研究和开发技术支撑工作。

（四）承担牡丹土壤、肥料、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研究技术支撑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牡丹研究所部门预算包括：牡丹研究所本部门事业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算	项 目	2020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05.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05.1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三、事业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4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三、农林水支出	318.14
五、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0.9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05.11	本年支出合计	405.11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5.11	支出总计	405.11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05.11	393.31	11.80
303	牡丹区牡丹研究所	213			农林水支出	318.14	306.34	11.80
		213	01		农业农村	306.34	306.34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06.34	306.34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80		1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0	33.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0	33.70	
		208	99		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208	99	01	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0	20.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0	30.9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0	30.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90	30.9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0 年预算	项 目	2020 年预算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5.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40	20.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三、农林水支出	318.14	318.14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0.90	30.9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05.1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05.11	405.11		
四、上年结转		二十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05.11	支 出 总 计	405.11	405.1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405.11	393.31	385.71	7.60	11.80
303	牡丹区牡丹研究所	213			农林水支出	318.14	306.34	298.74	7.60	11.80
		213	01		农业农村	306.34	306.34	298.74	7.60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06.34	306.34	298.74	7.6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80				11.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7	35.67	35.6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0	33.80	33.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0	33.70	33.70		
		208	99		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1.97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08	99	01	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	1.97	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0	20.40	20.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0.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40	20.40	2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0	30.90	30.9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0	30.90	30.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90	30.90	30.90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牡丹区牡丹研究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393.31	393.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5.71	385.71
30101	基本工资	119.77	119.77
30102	津贴补贴	89.03	89.03
30107	绩效工资	89.94	8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0	33.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40	20.40
30112	其它社会保障缴费	1.97	1.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0	30.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	7.60
30201	办公费	0.60	0.60
30202	印刷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1.80	1.80
30207	邮电费	0.10	0.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0.90
30211	差旅费	1.10	1.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表 9.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注：我单位 2020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计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信息。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80	0.00	1.80	0.00	1.80	0.00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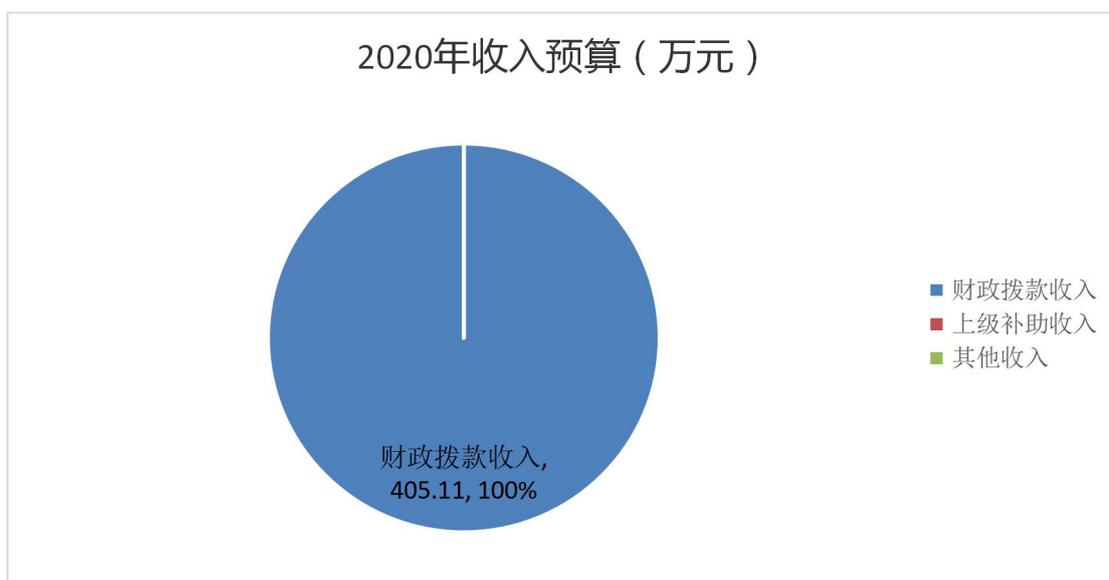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区牡丹研究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农林水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0 年收入预算为 405.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05.11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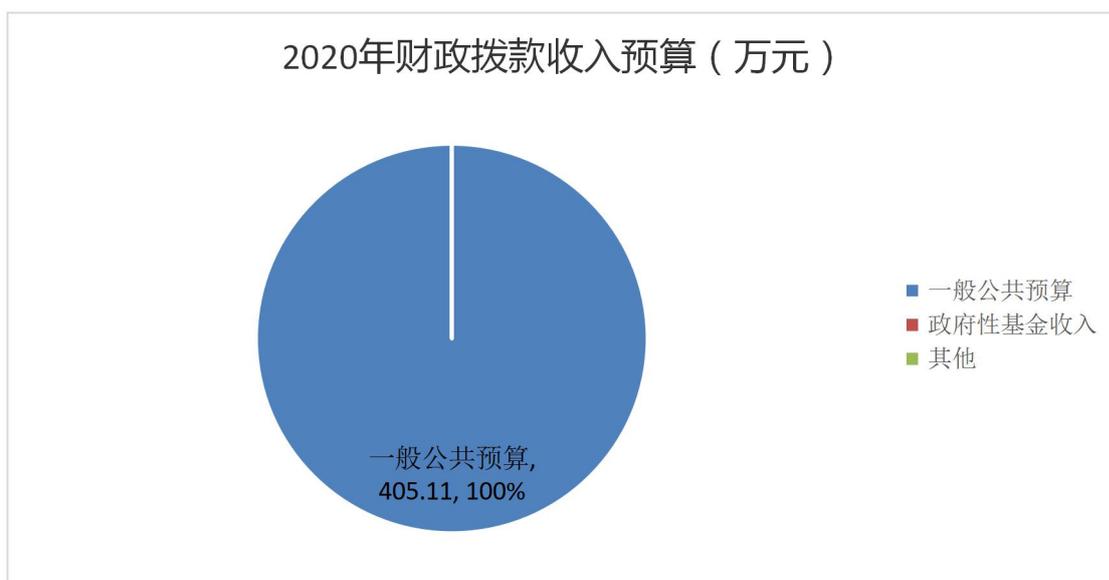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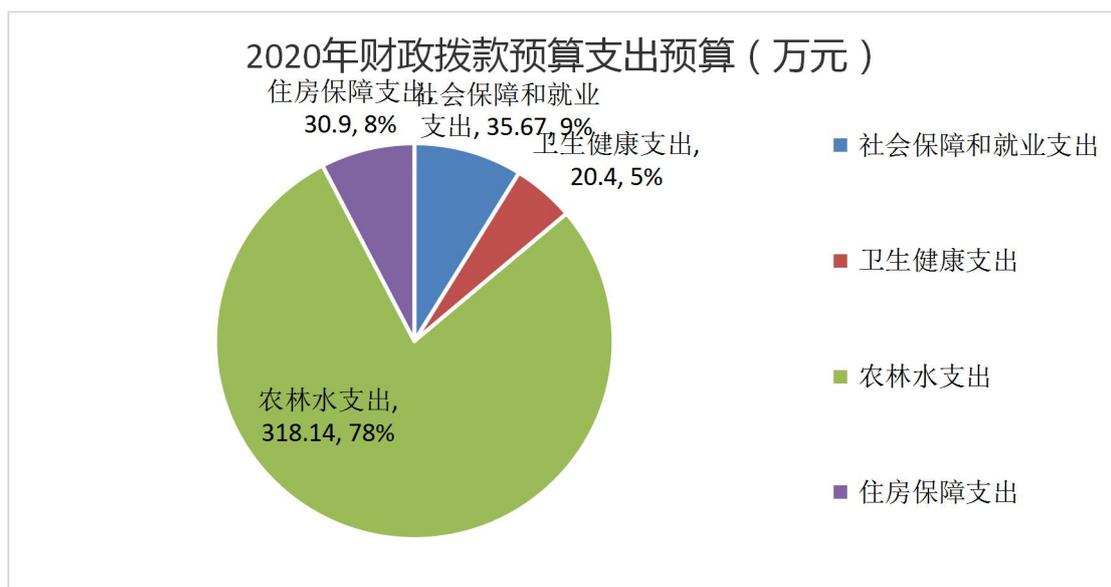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405.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31 万元，占 97%，项目支出 11.80 万元，占 3%。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405.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405.1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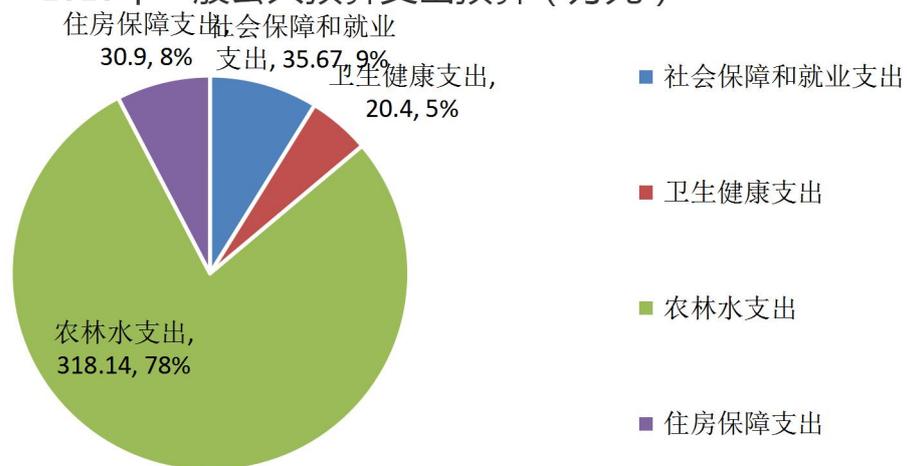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05.11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318.14万元，占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7万元，占9%；卫生健康支出20.40万元，占5%；住房保障支出30.90万元，占8%。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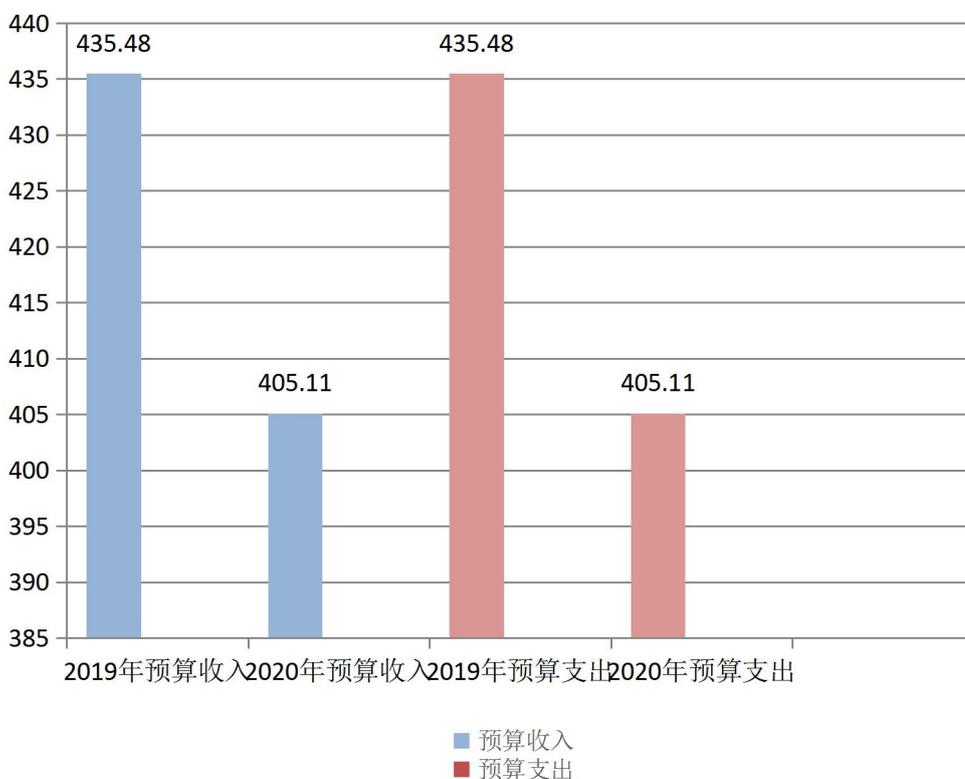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05.11万元，比上年下降6.97%，主要是养老保险财政负担部分比例减少和人员离退休。

2020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405.11万元，比上年下降6.97%，其中：农林水支出318.14万元，占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7万元，占9%；卫生健康支出20.40万元，占5%；住房保障支出30.90万元，占8%。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万元）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上下年度收支对比（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06.34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标准调整。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支出 11.8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33.70 万元，比上年下降 20%，主要是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下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1.97 万元，比上年增长 294%，主要是 2020 年把工伤保险列入预算与人员工资增加缴费增长。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20.4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缴费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0.90 万元，比上年下降 1.3%，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缴费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牡丹区牡丹研究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0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393.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5.71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抚恤金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7.60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牡丹研究所未安排政府采购计划，未编制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0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9 年基本持平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19 年基本持平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与 2019 年基本持平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9 年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19 年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加强管控,合理用车。公务接待费与 2019 年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

(三)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牡丹区牡丹研究所所属预算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牡丹区牡丹研究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牡丹区牡丹研究所 2020 年无运转类其他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不涉及绩效目标设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省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省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用于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项）用于牡丹、芍药科技推广服务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用于在职人员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